

证券代码：837889

证券简称：天大文控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进行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利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在短时期内出现的现金流冗余，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进行投资。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理财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理财品种：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低风险的收益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率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

（四）委托理财期限

理财期限：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

授权期限：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总经理在上述理财品种和额度范围内具体审批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和购买事宜，由财务部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4年5月31日。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自有资金理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 审议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可用于证券投资,也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公司将依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授权投资额度内合理展开理财产品的投资,并确保使用的是自有闲置资金。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连续跟踪、分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查。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天大文化控股(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